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中金公司”）作为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业富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就工业富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815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69,530,023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120,428,416.71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403,989,100.2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716,439,316.50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18 年 5 月 30 日到位，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前述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8)第 0163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275,449,276.85元，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20,239,935.25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6,295,689,212.10元；以前年度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4,000,000,000.00元，本报告期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0.00元，累计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

4,000,000,000.00元已全部收回；以前年度收到银行利息人民币2,469,240,299.05元，本报告期收到银行利息人民币22,919,511.56元，累计收到银行利息人民币2,492,159,810.61元；以前年度支出手续费人民币62,960.57元，本报告期支出手续费人民币200.00元，累计支出手续费人民币63,160.57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912,846,754.44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26,716,439,316.50
减：累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0
加：累计收回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00
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	26,295,689,212.10
减：累计支出的手续费	63,160.57
加：累计收到银行利息	2,492,159,810.61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2,912,846,754.4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并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管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于2018年5月30日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

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分别使用募集资金向深圳富桂、深圳富华科、南宁富桂、富联天津、郑州富泰华、鹤壁裕展、武汉裕展、河南裕展、深圳裕展、济源富泰华、晋城富泰华、山西裕鼎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2 号））。据此公司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子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6 号））。

经 2018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将“数字移动通讯设备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的项目实施主体由鹤壁裕展变更为武汉裕展。（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1 号）及《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9 号））。据此公司、武汉裕展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9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0 号））。

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南宁富桂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52 号））。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

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郑州富泰华和深圳裕展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4 号））。以上增资均沿用 2018 年首次增资使用的募集资金专户以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在民生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以及广发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开设新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下属子公司现有的募集资金专户将在剩余资金全部转至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后进行注销。（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0 号））。2020 年 8 月 6 日，公司、公司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民生银行、广发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重新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7 号））。公司将下属子公司原募集资金专户资金清算并划转至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完成了原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55 号））。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富联天津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7 号））。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深圳裕展、郑州富泰华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4 号））。

经 2021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

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1 年 6 月 8 日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变更及延期。（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 号））。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分别使用募集资金向深圳富桂、南宁富桂、富联天津、杭州统合、海宁统合、深圳裕展、郑州富泰华、河南裕展、济源富泰华、晋城富泰华、山西裕鼎、鹤壁裕展、兰考裕展、深圳智造谷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6 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为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4 号））。2021 年 7 月 2 日，公司、公司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分别与民生银行、广发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49 号））。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高端智能手机机构件精密制造加工项目”，由子公司富联精密科技（赣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联赣州”）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号）。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上述实施主体，为有效推进项目实施，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为新增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

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广发银行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7 号）。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调整、变更及延期，具体内容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27 号）。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深圳富桂增资 21,354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52 号）。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0 号）。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47 号）。公司、公司子公司以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与广发银行于 2025 年 8 月 4 日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

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58 号）。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已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均正常履行。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公司名称	募集资金账号	余额	存款方式
中国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工业富联	751070129189	1,351,547,439.52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工业富联	4000026629203213644	148,570.05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工业富联	41028900040080003	206,606,612.1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龙华支行	工业富联	44250100004009999999	513,120,732.05	
	深圳富桂	95508880209636000333	99,801,215.25	
	南宁富桂	95508880219914700132	77.85	
	富联天津	95508880079612300125	40,651,617.15	
	杭州统合	95508880226554600161	54,655,426.23	
	海宁统合	95508880226553300178	43,723,043.63	
	富联赣州	95508880240397500138	42,578,084.19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深圳裕展	95508880209699600767	560,013,936.4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河南裕展	95508880208103900952	-	
	合计		2,912,846,754.44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现金管理类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及超额配售募集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及超额配售募集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25 年 6 月 19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对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30 号）。

公司变更募投项目后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5 年 5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结论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工业富联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释义：

深圳富桂	指	深圳富联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深圳富华科	指	富华科精密工业(深圳)有限公司
南宁富桂	指	南宁富联富桂精密工业有限公司
富联天津	指	富联精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郑州富泰华	指	富联精密电子(郑州)有限公司
鹤壁裕展、富联鹤壁	指	富联科技(鹤壁)有限公司
武汉裕展、富联武汉	指	富联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河南裕展	指	富联裕展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深圳裕展	指	富联裕展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济源富泰华、富联济源	指	富联科技(济源)有限公司
晋城富泰华	指	富联科技(晋城)有限公司
山西裕鼎、富联山西	指	富联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杭州统合	指	富联统合电子(杭州)有限公司
海宁统合	指	富联统合电子(海宁)有限公司
兰考裕展、富联兰考	指	富联科技(兰考)有限公司
深圳智造谷	指	深圳智造谷工业互联网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富联赣州	指	富联精密科技(赣州)有限公司
工业富联	指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附表 1: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71,6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0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38,746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88%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总额	调整后总投资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深圳富桂)(注1、注5)	是	183,500	26,500	26,500	-	821	-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南宁富桂)(注1、注8、注11)	否	13,000	13,000	13,000	-	-2,745	79%	2022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富联天津)(注1、注14)	是	15,000	67,900	67,900	-	-495	99%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高效能运算平台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注3)	是	100,500	419	419	-	-	-	-	-	-	是
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设项目(深圳富桂)(注1、	是	121,500	16,935	16,935	157	5	100%	2024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通讯产品的发展，下世代通讯技术的协同研发需求更为迫切。5G、Wi-Fi6、光通讯、智能家居等应用的发展，使得原有专注于5G与工业互联网技术研发的项目方案已无法适应下世代通讯技术协同研发的需求。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结合技术发展情况，公司经过谨慎研究决定，终止“新世代5G工业互联网系统解决方案研发项目”，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新设的“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

注5：工业互联网平台建置项目（深圳富桂）旨在帮助公司针对边缘层所采集及集成的数据，通过云端的存储传送及硬件集成虚拟化，将数据及视频影像进行分类、分割、分解、分析等，进而分享到工业应用平台，实现智能工厂全面网络化、云端化、平台化，全面构建物与物、机器与机器、机器人与无人工厂间的全自动化智能制造。鉴于项目在建设实施过程中，工业互联网相关技术不断进步、应用场景不断变化，同时国内国际形势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受到技术研发难度、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相关设备的采购、安装调试等有所延缓，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客户订单情况逐步推进项目建设，因此致使项目进展不及预期。基于审慎原则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公司已终止实施“工业互联网平台建置项目（深圳富桂）”，相关研究方向继续通过自有资金投入。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26,435万元，为购置项目所需设备费用，已购置设备后续将由项目实施主体深圳富桂用于日常生产建设用途。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现有项目的实施及新项目的建设。

注6：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超精密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深圳智造谷）需结合新一代通信技术及人工智能、工业软件及智能控制与工业互联网技术要素的边缘协同技术，围绕精密工具核心技术包括精密装备、智能工具、先进材料研发等方向投入研发，实现该领域的基础研究和关键共性技术突破。该项目是公司结合当时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虽然公司在项目立项时进行了充分的研究与论证，但由于近年来受地缘政治变化影响，全球经济形势变化等因素，一定程度上制约了项目建设。因此，公司认为未来该项目可能存在建设周期延长、成本代价逐步增加等不利因素，所以进行了项目调整。基于审慎原则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已终止实施“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超精密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相关研究方向继续通过自有资金投入。截至2022年12月31日，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项目募集资金将用于新项目的建设。

注7：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置项目（深圳富桂）旨在进行高效运算云服务及超高速网络链接设备采购扩容升级，为公司提供工业互联网发展的基础设施。受近年来国际形势变化影响，项目相关设备的采购计划推进缓慢，致使项目进展不及预期。基于审慎原则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终止“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置项目”，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新一代智能手机精密机构件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

注8：高端手机精密机构件智能制造扩建项目（深圳裕展）、高端手机精密机构件无人工厂扩建项目（郑州富泰华）、高端手机机构件升级改造智能制造项目（河南裕展）、高端手机机构件精密模组全自动智能制造项目（河南裕展）、智能手机精密机构件自动化技改项目（富联济源）、智能手机机构件无人工厂扩充自动化设备项目（晋城富泰华）、智能手机精密机构件升级改造项目（富联山西）、智能电子产品精密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山西）、高端移动轻量化产品精密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鹤壁）、数字移动通信设备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武汉）、5G高端智能手机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兰考）等11个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额分别为3,285万元、1,022万元、317万元、5,538万元、2,544万元、3,032万元、

5,004万元、888万元、1,741万元、500万元，上述差异系募集资金存放期间的利息收入继续用于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投入与非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本年度实现的收益为募投项目整体产生的营业收入。上述项目及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南宁富桂）等12个项目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按计划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此12个项目进行结项。

注9：5G高端智能手机暨精密机构件创新中心项目（深圳裕展）截至2023年6月30日已按计划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此项目进行结项。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额为336万元，差异系募集资金存放期间的利息收入继续用于募投项目。

注10：补充营运资金募投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差额为1,075万元，系补充营运资金存放期间的利息收入。

注11：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南宁富桂）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13,000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10,216万元，节余募集资金金额为2,784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求，公司已将这部分节余募集资金2,784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12：网络通讯设备产业化技改项目（深圳富桂）于2024年3月10日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此项目进行结项。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投入与非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本年度实现的收益为募投项目整体产生的营业收入。

注13：网络通讯设备更新项目（南宁富桂）和网络通讯设备产业化（二）设备更新项目（南宁富桂）于2024年1月31日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此项目进行结项。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本年度实现的收益为募投项目整体产生的营业收入。

注14：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富联天津）和云计算设备产业化技改项目（富联天津）于2024年12月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前述项目进行结项。云计算设备产业化技改项目（富联天津）募集资金的使用和投入之间存在有机联系，本年度实现的收益为募投项目整体产生的营业收入。

注15：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于2025年8月满足结项条件，公司已对前述项目进行结项。

附表 2：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注 1）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工厂改造项目（杭州统合）（注 1）	网络通讯设备产业化技改项目（深圳富桂）	17,400	17,400	2,714	12,566	72%	2026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工厂改造项目（海宁统合）（注 1、注 3）		10,000	10,000	1,893	6,432	64%	2026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5G 高端智能手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兰考）	智能手机构件无人工厂扩充自动化设备项目（晋城富泰华）	39,800	39,800	-	40,300	101%	2022 年	184,120	是	否
5G 高端智能手机暨精密机构件创新中心项目（深圳裕展）（注 2）	智能手机精密构件组件自动化技改项目（富联济源） 智能手机构件无人工厂扩充自动化设备项目（晋城富泰华） 智能手机精密构件升级改造项目（富联山西） 智能电子产品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山西） 高端移动轻量化产品精密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鹤壁） 数字移动通讯设备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武汉）	417,200	417,200	-	417,536	100%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注2、注3)	新世代5G工业互联网系统解决方案研发项目(深圳富华科)新世代高效能运算平台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	142,400	142,400	325	137,736	97%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端智能手机构件精密制造加工项目(富联赣州)(注1)	工业互联网平台建置项目(深圳富桂) 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置项目(深圳富桂) 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超精密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深圳智造谷)	189,000	189,000	80,263	189,000	100%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一代智能手机精密机构研发中心项目(深圳裕展)(注2)	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置项目(深圳富桂)	72,565	72,565	16,667	16,667	23%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888,365	888,365	101,862	820,237	92%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p>智能工厂改造项目(杭州统合)、智能工厂改造项目(海宁统合): 随着全球进入后疫情时代, 线上办公、线上教育以及线上娱乐等领域需求快速增长, 线上数据传输、数据处理、数据存储量急剧增长, 全球大型云服务提供商、互联网服务商、电信运营商等均在近期持续扩容, 公司通信网络及云服务设备订单随之增加, 使得浙江地区产能已无法满足客户需求。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在杭州统合及海宁统合所在园区分别新建智能工厂改造项目, 项目资金来自网络通讯设备产业化技改项目(深圳富桂)调减金额。</p> <p>5G 高端智能手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富联兰考): 近年来, 消费者对中高端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带动行业迅速发展, 5G 高端智能手机构件的高产量持续稳步增长。公司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在富联兰考所在园区新建5G 高端智能手机构件智能制造项目, 通过智能制造扩大现有产能, 提高生产效率并增强生产制造力, 借助行业的持续发展, 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 占据行业领先地位, 项目资金来自智能手机构件无人工厂扩充自动化设备项目(晋城富泰华)调减金额。</p> <p>5G 高端智能手机暨精密构件创新中心项目(深圳裕展)、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超精密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深圳智造谷): 随着信息化社会的飞速发展, 工业制造已进入与互联网融合创新的智能制造时代。智能制造系统正在由原先的能量驱动型转变为信息驱动型, 这就要求制造系统</p>									

不但具备柔性，而且还要表现出智能。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持续保持较大研发投入力度，重点研究智能制造所需要的传感器、精密工具、新材料、微型化的通讯装置、边缘层的数据采集装置、基于 8K 影像技术的智能产品检测设备。为集中研发力量，攻克关键核心技术，进一步巩固在智能制造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新设“5G 高端智能手机暨精密机构创新中心”和“基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超精密制造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两个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分别由深圳裕展和深圳智造谷负责实施。项目资金来自智能手机精密机构零部件自动化技改项目（富联济源）等七个项目调减金额。

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随着全球通讯迈入 5G 时代，预期 5G 应用带来的流量暴增，将带动包括 Wi-Fi6、SD-WAN、400G 交换机等下世代通讯产品的发展，除了带动相关网通设备的发展外，还将带来家庭端的智慧应用升级，透过整合控制，结合自动化、感知化所产生的联动改善机制，让家中设备从连网化走向智慧化，智慧家庭所需的各种产品，包括居家安全、影像监看、环境监测、家电控制、情境照明控制、智能门锁及蓝牙应用设备等的应用将越来越普遍。公司是通讯及移动网络产品智能制造行业的领导企业，通过多年研发与全球知名品牌商的紧密合作，已建立完整的技术与合作体系。随着客户持续朝 5G、Wi-Fi6、光通讯、智能家居等应用发展，技术需求的升级和公司提供服务内容势必随各类通讯技术的发展持续深化，所以公司有必要加大对技术原创性自主研发的力度，来满足不断变化的客户需求。公司新设“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由深圳富桂负责实施。项目资金来自新世代 5G 工业互联网系统解决方案研发项目（深圳富华科）等两个项目终止后剩余金额。

高端智能手机构件精密制造加工项目（富联赣州）：随着全球智能手机普及率提升，信息消费产品的居民拥有量持续上升，更新换代频率不断加快。中国智能手机经过多年的发展，新增市场已经完全变成换机市场，二次换机的现状决定了用户体验要求会更高，拉动的将是中高端手机的市场份额。这必将带动与之相配套的手机构件的增长与品质提升，为了满足日益增长的中高端智能手机市场需求，该项目投产后，将在很大程度上满足智能手机制造市场对高端手机零部件的需求。本项目以智能制为突破口，加大技术攻关和技术创新力度，大力引进和开发应用高新技术、设备和工艺，不断培育和高新技术企业自主再研能力，推进研发、生产、管理等关键环节的衔接与深度融合，积极打造中国手机构件制造业在全球竞争中的优势，实现中国手机构件制造跨越式发展。

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在 AI 应用浪潮的推动下，公司拟扩大对 AI 基础建设相关产品的研发投入，加强 AI 领域的竞争力。因此，公司调增人民币一亿元至该项目研发费用中。

智能工厂改造项目（海宁统合）：受行业生产、供应链及终端需求影响，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设备购置和安装及研发环节均有所延迟，项目整体进度未达预期。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调减人民币一亿元。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披露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4 号）。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

<p>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对此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披露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9号）。公司于2023年6月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7）。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披露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45号）。</p> <p>新一代智能手机精密机构件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置项目（深圳富桂）受近年来国际形势变化影响，项目相关设备的采购计划推进缓慢，致使项目进展不及预期。基于审慎原则和合理利用募集资金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终止“高效运算数据中心建置项目”，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将用于“新一代智能手机精密机构件研发中心项目”的建设。</p> <p>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0号）。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公司于2025年6月20日披露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4）。</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不适用</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注1：智能工厂改造项目由于项目总体尚未整体完工，各募投项目产生的内部收益率需待整个项目周期结束时计算得出，因此本年度无法按照《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变更及延期的公告》所披露的内部收益率评价其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注2：5G 高端智能手机暨精密机构件创新中心项目等3个募投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因此“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披露不适用。

注3：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了《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7号），公司将智能工厂改造项目（海宁统合）的一亿元募集资金调整至下世代通讯产品研发中心项目（深圳富桂）项目。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方 磊



王 昭

